证券代码：300478　　证券简称：杭州高新　　公告编号：2019-009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楼永娣女士、凌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离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1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拟推选吕俊钦、李湘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吕俊钦、李湘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2019年3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推选吕俊钦、李湘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3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附件：

吕俊钦先生，1978年2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现任万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厦门万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、厦门恒隆顺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、万人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，吕俊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。为持有公司5%股份的股东万人中盈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实际控制人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吕俊钦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李湘江先生，1974年11月出生，厦门大学EMBA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4年3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法科达拉（厦门）包装有限公司，2017年5月至今任万人资产厦门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，现任湖畔万村（厦门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，李湘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。为持有公司5%股份的股东万人中盈（厦门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李湘江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